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沈阳市人民政府 与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战略重组公司控股股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3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沈机集团”）的告知函。2019年1月12日，沈阳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沈阳市政府”）与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通用技术集团”）签订《关于战略重组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框架协议》。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是中央直接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近年来，中国通用技术集团确定了服务国家战略、服务人民美好生活、服务员工全面发展的企业使命。通过聚焦先进制造与技术服务咨询、医疗健康、贸易与工程承包三大核心主业，努力打造具有自主核心技术、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

目前，中国机床工具行业亟需用新方法、新路径重建整合，优化产业布局，突出高质量发展，使之形成自主领先、分工明确、聚焦主业的新格局，实现用中国机床装备中国。

沈阳市政府和中国通用技术集团将在国家八部委及辽宁省政府的支持下，共同推进沈机集团综合改革。沈机集团通过改革重

组，彻底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等措施，建立规范的、市场化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组织架构，聚焦先进装备制造业，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机床企业。

该框架协议的实施还需履行国资审批等程序。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3日